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23/09-10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 號：CB1/PL/ITB/1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09年10月15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10時50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譚偉豪議員, JP (主席)
李永達議員(副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 SBS, JP
劉江華議員,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黃定光議員, B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何秀蘭議員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缺席委員：劉慧卿議員, JP
霍震霆議員, GBS, JP
黃毓民議員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1)3
余天寶女士

列席職員：助理秘書長1
李蔡若蓮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3
林映儀女士

議會秘書(1)3
羅偉志先生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1
張雪嫻女士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2
林瑞萍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1)6
梁美琮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正副主席

選舉主席

在任的事務委員會主席梁君彥議員請委員提名2009-2010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一職的人選。

2. 葉國謙議員提名譚偉豪議員，並獲何鍾泰議員附議。譚議員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梁君彥議員宣布譚偉豪議員當選為2009-2010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譚議員隨即接手主持會議。

選舉副主席

3. 主席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副主席一職的人選。葉國謙議員提名李永達議員，並獲梁君彥議員附議。李議員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主席宣布李永達議員當選為2009-2010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II. 2009-2010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4. 委員議定，2009-2010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例會將於每月第二個星期一下午2時30分舉行。2009-2010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會議時間表將於會議後發給委員。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待議事項一覽表 —— 立法會 CB(1)5/09-10
號文件附錄V

跟進行動一覽表 —— 立法會 CB(1)5/09-10
號文件附錄VI)

2009年10月20日的政策簡報會

5. 主席提醒委員，事務委員會將於2009年10月20日(星期二)上午11時30分至下午12時30分在立法會會議廳舉行會議，聽取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簡報行政長官2009-2010年度施政報告中的相關施政措施。

2009年11月9日的事務委員會例會

6. 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將於2009年11月9日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政府當局建議的下列事項：

- (a)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分目A007GX —— 新行政工作電腦系統；
- (b) 香港互聯網域名管理檢討的最新進展；及
- (c) 檢討《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

(會後補註：應政府當局要求並經主席同意，第(b)項順延至日後的會議。)

2009年11月19日的特別會議

7. 委員議定於2009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10時至下午12時45分舉行特別會議，聽取代表團體和市民對公共廣播服務及香港電台(下稱"港台")的未來路向的意見。主席提到在會議席上提交的機構名單(過往就該課題在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表達意見的代表團體)，他表示，委員如欲邀請名單以外的任何其他機構出席會議，請通知秘書處。葉國謙議員和黃定光議員建議邀請各政黨。何秀蘭議員建議邀請港台節目顧問團及前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發表意見。委員察悉，立法會網站將會登載公告，邀

請公眾提交意見書。18個區議會亦會獲邀就此議題表達意見。主席表示，視乎出席的代表團體數目，必要時會另外舉行一次會議，讓感興趣的代表團體有充足時間發表意見。

(會後補註：事務委員會已訂於2009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12時45分在立法會會議廳舉行特別會議，聽取代表團體和有關各方就該議題表達意見。秘書處已於2009年10月21日發出立法會CB(1)86/09-10號文件，告知委員有關的會議安排。)

2009-2010年度會期的工作計劃

8. 湯家驊議員建議邀請政府當局向委員匯報電子健康記錄互通系統的進展。主席察悉湯議員的建議，並表示他和副主席將會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會晤，商討事務委員會2009-2010年度會期的工作計劃。倘若委員擬就2009年12月至2010年7月舉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建議其他議程項目，主席請他們最遲2009年10月27日以書面通知秘書處。

IV. 其他事項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1時02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9年10月22日